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公告

**調整2019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名單和期權數量並
註銷部分期權**

茲提述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8日、2019年8月9日、2019年10月21日、2019年11月4日、2020年7月31日及2021年8月3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19年9月23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2021年12月15日，本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及第五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並通過《關於調整2019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名單和期權數量並註銷部分期權的議案》。

一、調整本次股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名單和期權數量並註銷部分期權的具體情況

(一) 調整依據

根據《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草案修訂稿)》(「《期權激勵計劃》」)「第十三章公司、激勵對象發生異動的處理」之「二、激勵對象發生異動的處理」,如激勵對象因調動、退休、死亡、喪失民事行為能力等客觀原因與公司或下屬子公司解除或者終止勞動關係或聘用關係,授予的期權當年達到行權條件的,可行使部分可以在離職之日起半年內行使,半年後期權失效,由公司註銷;尚未達到可行權條件的,不得再行使,由公司註銷,在激勵對象死亡的情況下,其繼承人可以根據以上的規定行權;激勵對象成為外部董事(包括獨立董事)或監事等不能持有公司股票期權的人員時,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行權的股票期權不得行權,由公司註銷;激勵對象發生職務變更,但仍在公司或公司下屬子公司任職的,董事會有權按照其行權時的職務情況適當調整其當期的行權比例。

(二) 具體調整情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中,15名激勵對象因崗位變動或離職、調離、退休,不符合行權條件,公司需註銷其已獲授但尚未行權的股票期權1,010,000份;17名激勵對象因崗位變動,不符合第一個行權期的行權條件,其第一個行權期已獲授但尚未行權的141,900份股票期權,由公司註銷;7名激勵對象因崗位變動,按照其現任的職務級別標準行權,第一個行權期的實際可行權數量低於其第一個行權期獲授數量,其第一個行權期已獲授但不能行權的92,400份股票期權,由公司註銷。合計需註銷期權數量為1,244,300份。

(三) 調整結果

調整後，本次股權激勵計劃授予的股票期權數量由16,030,000份調整為14,785,700份，註銷股票期權1,244,300份。第一個行權期可行權的激勵對象人數由333人調整為301人，可行權股票期權數量由5,289,900份調整為4,722,300份。

項目	涉及人數 (人)	合計 股票期權 數量 (股)	第一個 行權期 可行權數量 (股)	第二個 行權期 可行權數量 (股)	第三個 行權期 可行權數量 (股)
初始數量	333	16,030,000	5,289,900	5,289,900	5,450,200
因崗位變動或 離職、調離、 退休等期權 全部註銷	15	-1,010,000	-333,300	-333,300	-343,400
因崗位變動 第一個 行權期期權 全部註銷	17	-141,900	-141,900		
因崗位變動 第一個 行權期期權 部分註銷	7	-92,400	-92,400		
調整後的數量 (第一個 行權期 可行權 人數)	301	14,785,700	4,722,300	4,956,600	5,106,800

二、本次期權調整、註銷事項對公司的影響

本次對激勵對象名單和期權數量的調整、部分股票期權的註銷符合《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期權激勵計劃》、《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修訂稿)》的相關規定，不會對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且不影響公司2019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繼續實施。

三、本次註銷部分期權的後續工作安排

公司股東大會已授權董事會辦理公司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有關事項，包括但不限於負責實施股票期權的授予、行權和註銷工作，本次激勵對象名單及期權數量調整、註銷部分股票期權事宜無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公司將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的有關規定，辦理本次激勵對象名單及期權數量調整、註銷部分股票期權的相關手續，並及時履行相應的信息披露義務。

承董事會命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21年12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向家雨先生、賈浩先生、付祖岡先生及王新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凱先生及費廣勝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程驚雷先生、季豐先生、郭文氫女士及方遠先生。